

中央宣传部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

公开文件

发布日期：2021 年 09 月 07 日

公开文件目录

编号：DYFWRZ 3-003-B0 版本号：B0 版

1. 简介及联系方式
2. 公正性声明
3. 保密性声明
4. 财务来源和管理体系认证收费标准
5. 业务范围
6. 服务认证流程图
7. 服务认证程序
8. 认证标志和认证证书管理规定
9. 申诉和投诉的处理规定

注：认证业务范围和获证组织名录可登陆网站（www.crifst.ac.cn）查询

<p>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 服务认证业务公开文件</p>	<p>DYFWRZ-3-003-B0</p>	<p>版本号：B0</p>
<p>章节名称：简介及联系方式</p>	<p>页数：1/1</p>	<p>修改号：0</p>
<p>生效日期：2021年9月7日</p>		
<p>中央宣传部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成立于2003年，2020年9月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批准，获得认证机构资质。认证领域为科学研究服务，娱乐、文化和体育服务。</p> <p>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从事数字电影摄制、制作、存储、传送、还原、放映和管理等各环节的专业服务认证活动。内设检测认证中心，质量控制处等部门，具有教授级高工、高级工程师、工程师等专业技术人员，中国认证认可协会（CCAA）注册服务认证审查等认证人员及管理人员。</p> <p>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遵循“科学、公正、高效、共赢”的认证质量方针，通过有效的质量管理和过程控制，确保认证结果的公正性和科学性。</p> <p>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遵循“科学、公正、高效、共赢”的认证质量方针，通过有效的质量管理和过程控制，确保认证结果的公正性和科学性。</p> <p>联系方式：</p> <p>中央宣传部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44号 电话：010-82139730 网址：www.crifst.ac.cn</p>		

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 服务认证业务公开文件	DYFWRZ-3-003-B0	版本号：B0
	页数：1/1	修改号：0
章节名称：公正性声明	发布日期：2021年9月7日	

中央宣传部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是具有事业单位法人性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为社会各界提供认证服务。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人才队伍中具有教授级高工、高级工程师、工程师等专业技术人员，中国认证认可协会（CCAA）注册服务认证审查等认证人员及管理人员。

保证认证工作的公正性是认证遵循的基本原则，为了确保认证工作的公正性、科学性和权威性，特作如下声明：

1. 本机构相对独立，认证工作具有独立性，不受行政干预，对风险进行分析并加以管理。
2. 认证严格遵守和执行相关国家有关质量认证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
3. 严格依据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技术规范进行认证。
4. 认证在认证范围内，向所有申请者开放，不附加其他条件，对所有申请人提供相同质量的认证服务。
5. 所有认证工作人员理解公正性在认证活动中的重要性，严格按程序办事，不受任何商业利益的影响。
6. 所有认证工作人员在认证过程中接触到的有关受审核方特定产品或机密信息，未经受审核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透露给第三方。当法律要求需要信息提供给第三方时，公司将书面通知受审核方所要提供的信息。
7. 认证工作人员不得利用申请人的商业秘密，从事经济开发活动。
8. 当认证方案要求对客户的管理体系进行评价时，所有认证工作人员不得对客户的管理体系提供咨询或内部审查。
9. 认证的营销和报价不与咨询机构的活动相关联，不会宣称或暗示选择某咨询机构将使认证更简单、容易、迅速或廉价。
10. 本机构和在本机构在同一法律实体下的任何部分以及在本机构组织控制下的实体都不：
 - a) 是获证产品的设计者、制造商、安装者、分销者或维护者；
 - b) 是获证过程的设计者、实施者、操作者或维护者；
 - c) 是获证服务的设计者、实施者、提供者或维护者；
 - d) 主动或被动地为客户提供咨询；
 - e) 为客户提供自愿性服务认证的咨询或内部审查。

本认证机构目前并无相关公司，确定在提供认证时不会产生利益冲突，不会对认证的保密性、客观性或公正性造成影响，不对本机构的财务、经济等构成压力。

请社会各界给予监督！

<p>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 服务认证业务公开文件</p>	<p>DYFWRZ-3-003-B0</p>	<p>版本号：B0</p>
	<p>页数：1/1</p>	<p>修改号：0</p>
<p>章节名称：保密性声明</p>	<p>发布日期：2021年9月7日</p>	
<p>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人员必须严格执行以下规定，以确保客户的知识产权、专利权、技术机密不受损害：</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经服务认证授权，人员不准参与服务认证工作。 2) 受理服务认证业务之前，必须就有关专利权的问题向申请方进行调查和登记，凡涉及专利权者，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予以保护。 3) 客户提供的文件、图纸、技术资料应严格管理，不准丢失和转借。 4) 服务认证报告严格为用户保密，服务认证人员不得在公共场所谈论和泄露认证情况。 5) 任何人不得窃取、转让用户技术成果，不得侵害用户专利权。 6) 客户所有的电子文档的管理同纸质文件管理相同，涉及客户商业秘密的电子文档不得拷贝。 7) 客户认证结果不进行电话、传真或其它电子和电磁设备的传递，客户有要求的，仅传递认证结果。 8) 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人员如有违反以上规定者，将予以行政处分，造成严重后果者，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进行处理。 		

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 服务认证业务公开文件	DYFWRZ-3-003-B0	版本号：B0
	页数：1/1	修改号：0
章节名称：财务来源和管理体系认证收费标准	发布日期：2021年9月7日	

1 经费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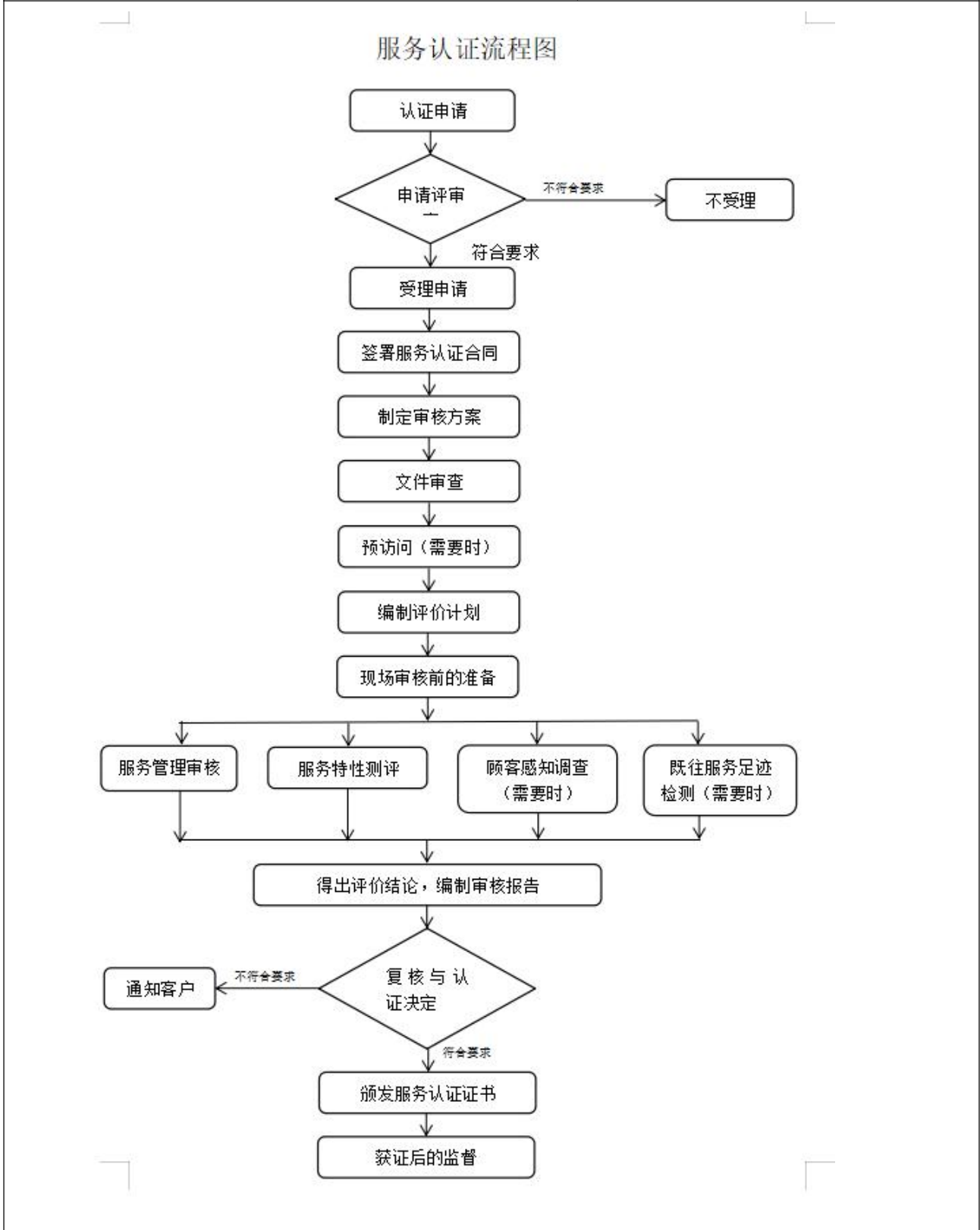
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取得经费的方式以不影响认证工作的公正性为准则。经费来源：审核和认证收入、培训收入以及其它正当收入，认证收取的费用主要用于维持本机构工作的正常运作。在经营中不以盈利为目的，实行有偿服务。

2、服务认证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项目明细	收费标准	备注
1	初次认证服务费 或再认证服务费	认证申请服务费	2000 元/认证项目	
		材料审核服务费	8000 元/认证项目	
		管理审核服务费	20000 元/日	制定认证方案，开展管理审核服务。加急双倍收费。
		特性测评服务费	20000 元/日	制定认证方案，开展特性测评服务。加急双倍收费。
		证书费	800 元/证书	如需加印证书，每证另收费 100 元。
2	监督审核服务费	---	20000 元/日	现场监督评审方式
		---	8000 元/证书	文件审查方式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电 影 技 术 质 量 检 测 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 务 认 证 业 务 公 开 文 件</p>	DYFWRZ-3-003-B0	版本号：B0
	页数：1/1	修改号：0
章节名称：业务范围	发布日期：2021年9月7日	
<p>1 认证类别：服务认证</p> <p>2 认证领域：科学研究服务，娱乐、文化和体育服务。</p> <p>3 认证项目：</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主要包括：</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数字电影系统集成研发服务；</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数字电影系统设备研发服务；</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数字电影系统安全研发服务；</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数字电影系统运行维护服务；</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数字电影制作服务；</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数字电影传输（发行）服务；</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数字电影放映服务；</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数字电影票务服务；</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影院人员设施服务。</p>		

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 服务认证业务公开文件	DYFWRZ-3-003-B0	版本号：B0
	页数：1/1	修改号：0
章节名称：服务认证流程图	发布日期：2021年9月7日	



<p>电 影 技 术 质 量 检 测 所</p>	<p>DYFWRZ-3-003-B0</p>	<p>版本号：B0</p>
<p>服 务 认 证 业 务 公 开 文 件</p>	<p>页数：1/2</p>	<p>修改号：0</p>
<p>章节名称：服务认证程序</p>		<p>发布日期：2021年9月7日</p>
<p>主要程序</p> <p>1 认证申请和受理、申请评审、合同评审</p> <p>由申请方向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提出正式的书面申请，按认证规则和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的要求提交拟认证的服务信息等资料，申请评审通过，需要时经合同评审后，签订认证合同后开始评价活动。</p> <p>具体实施程序按照《认证受理程序》进行。</p> <p>2审核方案管理和审核实施</p> <p>2.1 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应按照服务认证方案的要求和适用的服务评价标准/规范，根据每一个认证项目的申请信息、认证合同，建立审核方案，对申请人申请认证的服务进行评价。对服务的初次认证至少应包括上述评价活动中的服务管理审核、服务特性测评等。</p> <p>2.2 对特定服务的评价通常可采用一组由服务特性测评与服务管理审核相结合的评价方式。评价方式包括但不限于：</p> <p>（1）服务特性测评；</p> <p>（2）服务管理审核等。</p> <p>2.3 服务特性测评</p> <p>服务特性测评是确保认证有效性的重要环节，服务特性测评由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或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签约（委托）的实验室按照认证规则要求进行。</p> <p>2.4 服务管理审核</p> <p>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按照服务认证方案所确定的服务认证标准/规范，就申请人的服务管理进行评价。</p> <p>2.5 审核组完成审核后，编制《审核报告》等。</p> <p>具体实施程序按照《审核方案管理和审核实施程序》进行</p>		

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	DYFWRZ-3-003-B0	版本号：B0
服务认证业务公开文件	页数：2/2	修改号：0
章节名称：服务认证程序		发布日期：2021年9月7日
<p>3 认证复核与决定</p> <p>认证复核或决定人员对认证项目资料进行复核，并做出认证决定。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规定复核或认证决定由同一个人或同一组人做出。复核/决定人员不应为参加该项目审查的人员。</p> <p>具体实施程序按照《认证复核与决定程序》进行。</p> <p>4 监督审核、再认证</p> <p>4.1 监督审核</p> <p>为保证认证证书的持续有效性，对获得认证的服务根据其特点安排获证后的监督，认证规则中对此做出了详细规定。获证后的监督包括两部分的内容，即服务管理审核和（或）适宜的服务特性测评等评价活动。</p> <p>4.2 再认证</p> <p>再认证的现场审查程序与初次认证程序基本相同。再认证包括文件审核和现场审查。文件审核应在现场审查之前完成，并出具书面的文件审查报告，提交给受审查方。受审查方应按文审报告的要求对文件进行修改，经确认后方可实施现场审查。</p> <p>具体实施程序按照《监督审核、再认证程序》进行。</p> <p>5 多场所的认证与抽样</p> <p>多场所组织是指组织有一个确定的中心职能机构（如组织的总部）来策划、控制或管理某些活动，并且有一个由地方办公室或分支（即场所）组成的网络来实施这些活动。</p> <p>对具有一个以上场所的组织的服务认证，通常，初次认证及后续的监督宜在组织认证范围内的每个场所进行。然而，如果组织在不同的场所以相似的方式进行认证覆盖的活动，并且这些活动都处于组织的授权和控制下，那么就可以基于以往服务认证的结果，在后续的监督活动中采用适当的程序对这些场所进行抽样。</p> <p>具体实施程序按照《多场所的认证与抽样程序》进行。</p> <p>6 认证的保持、暂停、撤销、注销、恢复和变更</p> <p>认证的保持、暂停、撤销、注销、恢复和变更具体实施程序按照《认证的保持、暂停、撤销、注销、恢复和变更程序》进行。</p>		

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	DYFWRZ-3-003-B0	版本号：B0
服务认证业务公开文件	页数：1/1	修改号：0
章节名称：认证标志和认证证书管理规定		发布日期：2021年9月7日
<p>认证证书的式样按国家规定具有统一的格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认证证书的基本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获证客户的名称、地理位置（或多场所认证范围内总部和所有场所的地址位置）； b. 授予、扩大或更新认证的日期； c. 生效日期及认证有效期； d. 唯一的识别代码（注册号）； e. 对获证客户的审核所用的标准和（或）其他规范性文件，包括版次和（或）修订号； f. 认证范围（述及每个场所的相关产品（包括服务）、过程等）； g. 认证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认证标志；可以使用其他标识（如认可标识），但不能产生误导或含混不清； h. 认证用标准和（或）其他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任何其他信息； i. 在颁发经过修改的认证文件时，区分新文件与任何已作废文件的方法； j. 认证证书名称，如“服务认证证书”； k. 认证机构印章或其授权人的签字。 2. 认证证书自颁发日期起有效期为三年，到期需要换发新的证书。证书有效期内，每年度需接受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的监督审核，达到要求发放年度确认通知书，认证证书与当年年度确认通知书同时使用有效。 3. 三年期满需要进行再认证，符合认证要求将换发新的认证证书。 4. 认证证书换发 <p>除再认证需要换发证书外，当发生以下变化时也请贵公司提出申请，我机构将对贵公司的证书给予换发，证书的换发可结合年度监督审核进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贵公司扩大或缩小认证范围； b) 认证所依据的标准发生变化或换版； c) 贵公司的名称、地址发生变更等。 5.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应通知认证证书持有者暂停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企业质量保证体系达不到批准认证时的要求； b. 服务质量下降，达不到认证用标准及其补充技术条件的要求； c. 用户对服务质量反映较大，并经查实的； d.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使用不当或误用； e. 认证证书持有者未按期交纳认证费用。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届满时，证书持有者未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届满前三个月提出重新认证的申请。 		

<p>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 服务认证业务公开文件</p>	<p>DYFWRZ-3-003-B0</p>	<p>版本号：B0</p>
	<p>页数：1/2</p>	<p>修改号：0</p>
<p>章节名称：申诉和投诉的处理规定</p>	<p>发布日期：2021年9月7日</p>	
<p>1、目的 在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开展认证过程中，对有关方提出的申诉、投诉按规定进行及时处理，以维护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工作的公正性和声誉。</p> <p>2、适用范围 本程序适用于申请认证企业或获取认证企业或其他有关方对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开展认证活动的申诉、投诉的处理。</p> <p>3、职责</p> <p>3.1 质量负责人负责受理申请认证企业或获准认证企业或其他有关方对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在认证活动的不满意申诉、投诉。</p> <p>3.2 各部门协助质量负责人做好有关投诉、申诉处理工作。</p> <p>3.3 质量控制处负责人负责对投诉、申诉的处理结果进行审核并报最高管理者予以裁定。</p> <p>4、工作程序</p> <p>4.1 投诉和申诉的范围</p> <p>4.1.1 申诉：合格评定对象提供者向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提出的、由该机构重新考虑已做出的涉及该对象的决定的请求。</p> <p>4.1.2 投诉：任何人员或组织对机构活动有关的、并希望得到答复的、不同于申诉的不满表达。</p> <p>4.2 申诉</p> <p>4.2.1 最高管理者负责申诉的裁定，质量负责人负责申诉的处理和回复。</p> <p>4.2.2 受审核方如有申诉，应在接到认证有关决定后10日内向质量控制处提出。</p> <p>4.2.3 申诉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申诉书上应有申诉方负责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内容包括申诉的理由、要求，并附有关凭证材料。质量负责人应告知已收到正式申诉。</p> <p>4.2.4 质量负责人采取各种措施，包括如召集会议、听取双方证词、现场调查、向专家咨询等，做出有根据的判断。</p> <p>4.2.5 自申诉提交到质量控制处后3个月内做出对申诉的裁定，并书面通知各方。该裁定具有约束力。</p> <p>4.3 投诉</p> <p>4.3.1 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随时接受社会各方以任何形式提出的投诉。</p> <p>4.3.2 投诉人须提供所投诉事件的细节情况、证明材料并签章。质量负责人应告知已收到正式申诉。</p>		

<p>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 服务认证业务公开文件</p>	<p>DYFWRZ-3-003-B0</p>	<p>版本号：B0</p>
	<p>页数：2/2</p>	<p>修改号：0</p>
<p>章节名称：申诉和投诉的处理规定</p>	<p>发布日期：2021年9月7日</p>	
<p>4.3.3 质量控制处对投诉人反映的情况在30日内进行调查和核实，必要时组织人员进行现场调查获取证据，并应在30个工作日内把该投诉处理完毕，处理结果报最高管理者。</p> <p>4.4 申诉、投诉的处理</p> <p>4.4.1 若申诉事件经调查属实，确为质量控制处工作人员因工作失误、失职、不公正或因利益原因造成严重后果的，应由最高管理者作出处理决定。</p> <p>4.4.2 若投诉事件经调查属实，系质量控制处工作人员违反电影技术质量检测所准则或确实不具备相应能力及素质者，按质量控制处有关规定作出处理。</p> <p>4.4.3 对有关方申诉、投诉和争议的处理工作结束后，质量控制处负责人应写出处理报告。对于程序和体系等问题而影响认证工作的，应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经最高管理者批准后反馈到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预防措施应作为管理评审的输入。</p> <p>4.4.4 在近两年内对可能损害保密性、客观性或公正性的活动的人员，不能参与调查任何相关的投诉、申诉。</p> <p>4.4.5 有关申诉、投诉处理的全部记录、资料均应存档，由档案管理员保存，保存期五年。</p> <p>4.4.6 只要可能，质量控制处应将投诉处理过程的结果和过程终止正式通知投诉人。</p> <p>4.4.7 质量控制处应将申诉处理过程的结果和过程终止正式通知申诉人。</p>		